

泉教函〔2018〕66号

答复类型：A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211号建议的答复函

郑东霞等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促进在泉州市中小学中开展常态化应急疏散演练的建议》已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感谢您们对我市中小学安全教育工作的关心。应急疏散演练对提高中小学生在突发情况下自救逃生具有重要意义，我局对此高度重视，坚持把应急疏散演练作为校园安全教育的重要内容，从幼儿园抓起，采取多种措施普及应急知识，增强学生逃生自救技能。

### 一、常态化开展应急疏散演练

制定出台了《泉州市教育系统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泉州市教育系统地震应急预案》等多项应急预案，全面落实应急疏散演练制度，完善应急反应机制建设，要求各类学校按照教育部印发的《中小学幼儿园应急疏散演练指南》和中国教育学会制定

的《中小学幼儿园应急疏散演练技术规程》，将安全演练纳入学校常规管理，高等学校每两个月、中小学每月、幼儿园每季度至少组织1次以上防地震、防火灾、防踩踏、防暴恐等应急疏散演练，做到教职工、学生全覆盖，并邀请地震专家、消防官兵、公安民警等专业人员到学校指导师生开展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师生避险、逃生和自救能力。

## 二、加强演练师资队伍培训

应急演练师资队伍建设是抓好演练的关键。我局从学校安全管理干部抓起，每年组织培训，2017年9月份我市选派28名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人员到成都应急演练培训基地参加应急疏散演练实操培训，晋江市、丰泽区等多个县（市、区）也将组织学校安全干部到成都开展专场培训，逐步建立中小学校应急疏散演练专员队伍。

## 三、加强应急疏散演练工作监督考评

我局将应急疏散演练情况作为年度学校综治安全目标责任和“平安单位”考评的重要内容，要求全市各学校将每次演练的方案、演练图片、演练总结等上传泉州市学校安全教育平台，每年底对各地各校演练情况进行严格考评，未按要求开展的实行“一票否决”。2017年以来全市各学校有上传安全教育平台的应急演练10601场，参加演练师生达百万人以上，

通过常态化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广大师生提高了应急自救意识，掌握了一定的应急自救技能。但在实际落实过程仍然存在个别学校应急疏散演练开展次数不足、演练效果不够明显、专业师资队伍欠缺等。下一步，我们将根据您的建议，从以下几方面提

高应急疏散演练实效。

1. **开展“双随机 一公开”督查。**即在督查过程中不定时、不事先通知的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不定专项抽查应急疏散演练情况，并将抽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公开通报，督促学校整改，切实提高演练的真实性、可操作性。

2. **强化师资培训。**继续加强与中国教育学会、红十字会、公安消防等专业机构合作，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举办专场培训，进一步扩大应急疏散演练师资队伍培训，实现每一所学校有一名专业的演练专员，再由演练专员培训所在学校老师，全面提升教师的应急疏散演练知识和技能。

3. **完善校园各类应急疏散演练工作预案。**在已制定出台的应急演练预案基础上，继续制定各类专项应急预案，要求各类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完善各项应急演练预案，加强演练次数，完善演练疏散路线，不定时、不事先通知、不定专项的开展演练，提升演练实效。

分管领导：蔡琦瑜

经办人员：陈荣煌

联系电话：22782905

泉州市教育局

2018年5月25日

抄送：市人大人事代表委、市政府督查室。